

# 电气工程强制性条文执行记录表

编号：13

工程名称	东方日升仙桃杨林尾镇 150 兆瓦 (一期 50 兆瓦)农光互补光伏发电 项目	单位(子单位)工 程名称	光伏区、开关站
分部(子分部) 工程名称	电气安装	分项工程名称	箱逆变设备
总包单位	西藏东旭电力工程有限公司	项目经理	白晓亮
执行标准	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电缆线路施工及验收规范》(GB 50168—2006)		
强制性条文内容	执行要素	执行情况	相关资料
第 3.11.3 条 接地装置的安装应符合以下要求： 1 接地极的型式、埋入深度及接地电阻值应符合设计要求。 2 穿过墙、地面、楼板等处应有足够坚固的机械保护措施。 3 接地装置的材质及结构应考虑腐蚀而引起的损伤。必要时措施，防止产生电腐蚀。	施工记录  实地检查	符合要求  	施工记录  03.06.01
第 3.4.1 条 接地体(线)的连接应采用焊接，焊接必须牢固无虚焊。接至电气设备上的接地线，应用镀锌螺栓连接；有色金属接地线不能采用焊接时，可用螺栓连接、压接、热剂焊(放热焊接)方式连接。用螺栓连接时应设防松螺帽或防松垫片，螺栓连接处的接触面应按现行国家标准《电气装置安装工程 母线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》GBJ 149 规定处理。不同材料接地体间的连接应进行处理。	施工记录  实地检查	符合要求  	施工记录  03.06.02
项目部质检员：  	专业监理工程师： 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2017年6月5日</span>		

